

汕尾市及海丰县、陆丰县
国家基本气象站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工程设计

用
户
需
求
书

广东省汕尾市气象局

2026年2月

一、工程名称

汕尾市及海丰县、陆丰县国家基本气象站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完成项目工程设计和投资概算编制服务。

二、项目服务内容：

该项目建设地点：

（一）子项目一为：广东省汕尾市铜鼎山雷达站

（二）子项目二为：广东省汕尾市气象信息处理中心

（三）子项目三为：汕尾市气象局三楼预警中心

（四）子项目四为：广东省陆丰市气象局

（五）子项目五为：广东省海丰县气象局

三、采购中介服务事项

1. 资质要求：中介机构需要具有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工程设计资质证书》，资质等级为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

2. 工作内容：根据项目业主要求，开展设计工作。

3. 选取方式：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直接选取。

四、中介服务时限：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五、本项目设计服务费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计算。

六、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

七、解决争议方式

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但补充协议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违背。

2. 对于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采购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八、其它要求

中选公司在接到中选通知后，2 天内须安排项目负责人联系，并协商签订服务合同。

联系人：方云凤，联系电话：13432770886，地址：汕尾市城区振业路 52 号。

广东省汕尾市气象局

2026 年 2 月 7 日